

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市场采购贸易日常综合服务作为商务领域发展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284.13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284.13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4.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284.13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新成立事业单位。

(二) 支出总计 284.13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35.4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47.67%。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4.4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8 万元。

2. 项目支出 148.69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52.33%。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284.13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新成立事业单位。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新成立单位。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84.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5.43 万元，项目支出 148.6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84.13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新成立事业单位。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4.13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9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7.36 万元，主要是离休工资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事业单位。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4.64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

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事业单位。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6.43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补缴职业年金单位部分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事业单位。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0.74万元,主要是60年代精简职工工资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事业单位。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9.72万元,主要是退役三方面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事业单位。

2. 卫生健康支出 36.45 万元, 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6.54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事业单位。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29.91万元,主要是困企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事业单位。

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8.78 万元, 具体包括:

(1)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事业运行(项)90.45万元,主要是工资、公务交通补贴、年终一次性奖、托儿费、公务车保险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

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事业单位。

(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88.33万元,主要是对企业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事业单位。

4. 住房保障支出10.02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0.02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公积金单位部分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事业单位。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0.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任务、无公务接待、只支出公务车保险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19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任务。2024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2024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任务等。

2.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完

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公务接待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19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只支出公务车保险费。比上年增加 0.19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新成立事业单位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保险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5.4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1.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3.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事业单位。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已完成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

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4.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8.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6.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78.7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4.1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84.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84.13	总计	62	284.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2	10.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2	10.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2	10.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4.1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4.13	284.1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84.13	总计	64	284.13	284.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84.13	135.43	148.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9	28.43	30.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43	28.4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36	7.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4	14.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3	6.4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74		0.7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74		0.7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2		29.7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2		29.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45	6.54	29.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4	6.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4	6.54	
21013	医疗救助	29.91		29.91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29.91		29.9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8.78	90.45	88.33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78.78	90.45	88.33
2160250	事业运行	90.45	90.45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88.33		88.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2	10.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2	10.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2	10.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 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 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49. 70	3020	办公费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0. 98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35. 85	3020	水费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4. 64	3020	电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6. 43	3020	邮电费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 54	3020	取暖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27	3021	差旅费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10. 02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 28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6. 26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0. 88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0. 02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19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 33	3120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12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22	399	其他支出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1. 70	公用经费合计					3. 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0.19	0.19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19	0.19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9	0.19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退一补一” 社会保险补助													
主管部门				海城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9.19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联营公司退休2人，海城市政府根据城市发展的需要，结合联营公司的现状，市政府办公会议决定，对属于国有企业的联营公司进行整体出售，对联营公司出售后剩余人员的工资及养老金由市财政局拨付。现在联营公司的现状是：在职职工及内养职工的工资由市财政局按月拨付，职工养老金由市财政局按退一补一的办法施行。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职工覆盖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解决困难企业离退休人数	=	2	人	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比例达标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社会保险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职工合法权益		职工权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稳定就业		联营人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困企医保														
主管部门			海城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9.91			全年执行数（万元）			29.91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原服务业局下属18家企业医疗保险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企业数	>=	18	户	18	100%	12.5	12.5							
			补助企业数量	=	18	家	18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企业审核合规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项目质量完成达标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受扶持企业影响力		较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企业运行稳定		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六十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待遇支出													
主管部门				海城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74			全年执行数（万元）			0.74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海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孤儿基本生活养育和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海政办发〔2021〕13号）文件要求，确保每年年底前发放完毕。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量	=	2	家	2	100%	10	10							
			退职人员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	2	人	2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100	%	100	100%	10	10							
			发放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平均补贴标准	=	617	元/人/月	617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水平情况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水平提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其他对企业补助													
主管部门				海城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1.77			全年执行数(万元)			88.33			执行率			96.2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原服务业局下属留守办(破产或出售五户企业分别是:水产、调味品五金化工、干调、二百及财政局账簿发行部和联营公司)、商贸服务公司、饮食公司、酒类管理办公室人员工资、保险费、遗属补助、独生子女费。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职工覆盖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走访企业数	=	4	家	4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比例达标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受支持企业(项目)政策符合度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职工合法权益		职工权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稳定就业		留守人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62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62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退役三方面人员安置补助													
主管部门				海城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9.72			全年执行数（万元）			29.7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鞍退役军人发（2020）13号文件《关于调整2019年部分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等方面人员及复员干部生活补助全标准的通知》要求进行统计汇总，确保每年年底前发放完毕。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退役经费的退役运动员人数	=	18	人	18	100%	8.3	8.3							
			补助自助就业军人人数	>=	18	人	18	100%	8.3	8.3							
		质量指标	为移交地方的军队转业、离退休干部做好安置服务保障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8.3	8.3							
			符合相关政策的退役军人比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下达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退役士兵经济补助资金	>=	55.68	万元	55.68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退役军人经济条件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补助对象满意 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招商引资经费（结转）													
主管部门				海城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03			全年执行数（万元）			4.03			执行率			99.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积极参加省组织的招商活动。完成鞍山市下达的招商引资指标任务，完成引进域外资金任务。招商引资上项目，带动劳动力就业。推动海城地区经济可持续发展，服务对象为招商引资来的企业。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招商引资活动数量	>=	2	个	2	100%	7.1	7.1							
			招商引资奖补资金发放完成率	=	100	%	100	100%	7.1	7.1							
		质量指标	招商引资增长率	>=	100	%	100	100%	7.1	7.1							
			符合条件对象覆盖率	>=	100	%	100	100%	7.4	7.4							
		时效指标	农业招商会展活动时限	<=	12	月	12	100%	7.1	7.1							
			完成项目活动及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成本节约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招商引资规模增长率	>=	100	%	100	100%	13.4	13.4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发展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电商企业满意程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9

附件 4

政府信息报送保密审查表



单位：（盖章）

2025 年 7 月 21 日

序号	信息标题
1	海城市商务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 审查 意见	同意发布 ☒ 不同意发布 ☐ (签字) 柳青
报送员	(签字 王俊茹 , 联系电话 15124110293)